

QINGGUAN PENG YULIN

清官

彭玉麟

成晓军 著

湘潭大学出版社

QINGGUAN PENG YULIN

清官 彭玉麟

成晓军 著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清官彭玉麟 / 成晓军著. — 湘潭 : 湘潭大学出版社, 2018.1

ISBN 978-7-5687-0209-6

I. ①清… II. ①成… III. ①彭玉麟(1816-1890)
—传记 IV. ①K827=52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8)第080789号

清官彭玉麟

QINGGUAN PENG YULIN

成晓军 著

责任编辑: 暴红博

装帧设计: 何 健

出版发行: 湘潭大学出版社

社 址: 湖南省湘潭大学工程训练中心

电 话: 0731-58298960 0731-58298966 (传真)

邮 编: 411105

网 址: <http://press.xtu.edu.cn/>

印 刷: 长沙鸿和印务有限公司

经 销: 湖南省新华书店

开 本: 787 mm×1092 mm 1/16

印 张: 18.5

字 数: 336 千字

版 次: 2018年1月第1版

印 次: 2018年1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687-0209-6

定 价: 42.00 元

目 录

引 言	(1)
第一章 不平凡的早年生活经历	(11)
一、家世和家人	(11)
二、难以忘怀的童年和少年时光	(17)
三、在家庭变故中奋勇自立	(23)
第二章 “不要官”：功成身退以遂初衷	(34)
一、官职从屡授屡辞到屡辞屡授的经过	(34)
二、辞官不受的深层原因剖析	(51)
三、不居实官而以实心任事	(62)
第三章 “不要钱”：“以寒士始愿以寒士归”	(74)
一、重义轻利：“不要钱”人生价值取向的由来	(74)
二、勤劳俭约：“不要钱”人生价值取向的基础	(78)
三、言行一致：“不要钱”人生价值取向的具体表现	(83)

第四章 铁腕手段：惩劣除恶以固江防海防之基	(96)
一、“务期江防与海防相表里”	(96)
二、欲固江防海防须先整顿长江水师	(105)
三、“劣员必除”：惩劣除恶（上）	(114)
四、“除恶必严”：惩劣除恶（中）	(121)
五、“为民请命”：惩劣除恶（下）	(131)
第五章 “铁骨冰心”：秉公办案以正官风之本	(152)
一、“民生多困实由吏治多疏”	(152)
二、“苏民困”须与“清吏治”并举	(158)
三、严参万重暄等“以儆官邪”：秉公办案之一	(166)
四、刘坤一大节不亏：秉公办案之二	(170)
五、左宗棠对属员“疏于约束”：秉公办案之三	(177)
六、涂宗瀛稍欠“局量规模”：秉公办案之四	(188)
七、张树声“中外通达”：秉公办案之五	(198)
八、龚易图“营私不职”：秉公办案之六	(204)
九、叶大焯“有辜职守”：秉公办案之七	(209)
第六章 诗画言志：“借他清操励吾真”	(217)
一、“守素耐寒”：“一生惟有梅雪情”	(218)
二、“忠君爱国”：“勤于治事怕因循”	(228)
三、不营“家室”：儿孙“自立莫愁贫”	(261)
主要参考书目	(284)
后 记	(285)

引 言

在曾国藩的众多幕僚和亲信将领中，彭玉麟是一位特立独行式的人物。

彭玉麟谨守出山治事时“不要官”、不恋位，功成必身退之初衷，一生辞官不受十数次。咸丰三年（1853）十一月，曾国藩练兵衡州时，广泛搜罗有用人才。原湖北巡抚常大淳之子常豫向曾氏推荐彭玉麟有奇才，可重用。起初，彭玉麟因丁母忧不愿出山治事。随后，在曾国藩的反复至诚劝说下，终于应命出领湘军水师。但他与曾国藩约定“不要官，不要钱”，功成必身退。从这一初衷出发，他先后坚辞广东惠潮嘉道、安徽巡抚、兵部侍郎、漕运总督、两江总督、兵部尚书等重要官职。在一般封建官僚士大夫的心目中，做高官可以有厚禄，做高官可以光宗耀祖，做高官可以为亲友谋利益，做高官可以满足自己的虚荣心，但彭玉麟淡泊名利，不仅分文不领历任养廉银，而且坦诚陈述一再辞官的理由，即是为了履行出山治事时抱定的“不要官”之初衷。所以，当时绝大多数官僚士大夫对彭玉麟一再辞官之举表示出由衷钦敬之情。尤其是曾国藩多次在奏折中不仅为彭玉麟辞官申述了理由，称他“情辞恳挚，出于至诚”，而且对彭玉麟的心志、品行给予了高度赞扬，认为他达到了“志抗浮云，敝蹠轩冕”的境界。但也有人不理解、不认同彭玉麟一再辞官之举，如言官盛昱专奏弹劾彭玉麟“不应朝命”，或是无视朝廷威严，或是刻意矫情做作。对此，彭玉麟在同治七年（1868）所递《请开缺回籍补守制折》中，详陈补行终制尽孝的理由后指出：“臣尝闻，士大夫出处进退，关系风俗之盛衰”，大功告成“而不归”，则“近于贪位”。进而，他强调说：“夫天下之乱，不徒在盗贼之未平，而在士大夫之进无礼而退无义。”大乱初平之际，理宜“扶树道教，整肃纲纪，以振起人心”。他认为，一个人的才智“用久则竭”，如不及时

“藏其短”，必定导致失其所长。正是由于彭玉麟辞官情词恳切，出于至诚，所以清廷并未对其“抗旨不遵”大加指责，而是尽力成全他履行“不要官”的初衷。

不求保举，不恋权位，虽在曾国藩身边尚有其他人在，如郭嵩焘、刘蓉就是如此。但一生十多次辞官，而且朝廷恩宠有加，屡辞屡授者，仅彭玉麟一人而已。他的辞官，并非因对朝廷不满而意气用事，而是将其与社会风俗盛衰联系到一起，与士大夫进有礼、退有义联系到一起，与一个人善藏其短、不失其长联系到一起。这一点，不仅在晚清官场产生过重要影响，而且时至今日对干部年轻化、能上能下、能进能退，尤其是善保晚节等问题的解决，仍具有借鉴启发意义。

彭玉麟谨守出山治事时“不要钱”“以寒士来愿以寒士归”之初衷，始终如一，从未食言。

他在家书和给朋友书信中常说，为官应做到心底无私，“为官去得一私字，便是好官宰”；人生一世，勤俭是立身之本，没有必要食须山珍海味，大鱼大肉，住须高楼大厦，美轮美奂；虐民、害民之官，可恨可杀；做大官之人尤须善保晚节，其中最关键的一点是必须做到不贪恋钱财。

他在同治七年（1868）的奏折中郑重表白：“治军十余年，未尝营一瓦之覆，一亩之殖。”次年七月，他奉旨允准回到衡阳补行守制时，在保留儿子永钊对三间破旧祖屋略加修葺，但原有规模不变的基础上，为巡阅长江方便，遂在衡阳城郊自筑草楼三间以栖身。自此至光绪十六年（1890）他去世这二十余年间，因每年巡视长江水师一次，故另在杭州西湖筑草楼三间，两只仙鹤、一二仆人与他为伴，生活过得很清苦，但他觉得很满足。自同治元年（1862）至同治五年（1866），他将未履职兵部侍郎所得养廉银二万多两尽数捐作军饷。曾国藩在专折中称其“淡于荣利，公尔忘私”。此后二十年间，他对各项养廉银仍不取分文，积至四十万两后尽数充作公用。他对自己的俸禄也是尽量节俭，积至五千两后存入当铺生息，最终捐作衡阳等地书院经费。中法战争期间，他奉命在广东会办军务，前后三四年间，所有照例应领公费银两以及实缺廉俸，“均未敢支取分毫”。撤防之后，所部军费节余达十三万多两。他不仅婉拒粤商捐输军饷十七万两，而且在离开广东时婉拒绅民所送金伞，所受颂功绣字等物件则转赠海幢寺中。据

《清史稿》《湘绮楼诗文集》《清朝野史大观》等文献记述，彭玉麟初领湘军水师时，经费异常紧绌，后在曾国藩的主持下奏准捆盐自卖以集军饷，办公经费及军饷余款尽数充公，或资助云南、贵州等省军饷，或移作长江水师建设经费，或用于奖励有功将士，或专项资助书院办学。与此同时，其弟彭玉麒经营食盐专卖所得钱财，在他的主持下，或是资助公益事业，或是抚恤周济贫苦百姓。据王闿运计算，“其兄弟所散财几满百万”。完全可以说，在晚清官僚士大夫阶层中，做官不贪钱、不敛财，做官不领养廉银，且俸禄所余尽数充公者，仅彭玉麟一人而已。

彭玉麟一生言而有信，言必行，行必果；实心任事，敢担当，敢作为；能分清主次轻重，能做到公而忘私，舍利取义；能做到个人利益服从国家民族利益。有数例可以印证。

一是受人之托，必尽全力以图善终。如道光三十年（1850）初夏，彭玉麟辞去因镇压李沅发农民起义所获官职，回到家乡服侍老母。继而为生活所迫，应同乡杨子春之聘，前往离家三百里之外的耒阳经营当铺生意。此时，湘南一带饥民特多，社会秩序极不稳定。次年春，以洪秀全为首的太平天国农民起义军挺进湘桂边境东安等地，耒阳一带杀富济贫事件时有发生，加之彭玉麟的母亲卧病在床，理应速归家乡，但他遵母命“死守之”。他自作主张散放当铺钱财赈济饥民，借贷给他人者明确宣布不取利息，从而使当铺生意得到饥民多方保护，最终从容收回资本以“还报主家”。由此可见，彭玉麟受人之托，既讲信守、讲道义，又能做到随机应变、务实处事。这是日后曾国藩坚请他出山治事的原因之一。

二是勇赴危难，芒鞋徒步七百里以救曾国藩南昌之危。咸丰五年（1855）九月，石达开部太平军经过半年苦战之后，相继攻占江西八府四十余州县。曾国藩坐困南昌，岌岌可危，急召原赴湖北辅助胡林翼围攻汉口，后因伤回到湖南养病的彭玉麟前往南昌专领内湖水师。此时，湖南至南昌通道袁、瑞二州已被太平军占领，“水陆道绝”，众人建议彭玉麟由广东绕道福建、浙江，但需二三个月才能到达南昌。处此实情，他对众人说：江西危在旦夕，义“不可图自全”。于是，他改装易服带领数人同行，进入太平军占领区域后，随从中有二人胆怯离去，他则化装成乞丐，说一口流利的安徽话，最终平安抵达南昌曾国藩大营，受命统领内湖水师，配合曾国

荃陆师转战吉安、袁州、瑞州等数十州县，成功解除了曾国藩之危。对于彭玉麟此举，曾国藩给予了充分肯定。如他在奏折中说：彭玉麟“由贼中间道来江，徒步七百里”，“有烈士之风”。

三是以大局为重，个人利益服从全局利益，与曾国藩合订《长江水师章程》（“引言”中再次出现简称《章程》），并坚持定制，每两年往返一次巡视江防（笔者按：“往”即出发一年时间，“返”即回来一年时间，实际上也是每年都在巡视途中）。本来，在同治三年（1864）六月中旬湘军攻占太平天国首都天京之后，彭玉麟就打算履行初衷“功成身退”。如他在《喜收复金陵二首》诗中说：“书生喜了出山愿，敢乞残骸归种田。”然而，时任两江总督的曾国藩正在筹划长江水师的组建，并奏准由彭玉麟具体主持《章程》的制订。起初，彭玉麟有点犹豫。因为，他极想回籍为母丁忧补行终制。是年七月下旬，曾国藩去函彭玉麟，许诺“待大局初定，长江水师位置就绪”，是留是去即听自便，决不再次强留。次月，曾氏又专函托付彭玉麟巡历苏、浙、赣、鄂、湘等地，一边治病，一边着手拟订《章程》。至此，彭玉麟顾全大局，不再坚请回籍，而是认真负责，实心任事，于同治四年（1865）三月将《章程》草稿送交曾国藩审核。经过二人近一年时间往返交换意见，最终于同治五年（1866）一月中旬定稿上奏朝廷。同治六年（1867）年底，他们又奉旨对《章程》加以修订补充，于次年三月复奏朝廷颁旨施行。随后，彭玉麟和曾国藩又提出了建立外海水师三阕即江浙建于吴淞、直鲁建于天津、闽粤建于南澳的海防设想。若干年后，李鸿章创建海军、注重海防建设，即是以《章程》和三阕外海水师设想为蓝图而完善发展起来的。由此可见，彭玉麟不仅为近代中国江防、海防建设做出了重要贡献，而且更值得肯定的是，他能做到以国家大局为重，个人利益服从国家利益，务实从事，尽心尽力。在这方面，对现今从政做官者具有明显的借鉴启迪价值。

四是在外敌入侵、国家民族危难之际，彭玉麟以衰病之躯毅然应命出山，奔赴抗击法国侵略军前线。彭玉麟自长江水师事宜于同治七年（1868）底基本就绪后，奏准朝廷得回籍补行守制三年，假满遵定制自同治十一年（1872）始，每年按例巡阅长江水师，严格执法，实力整顿，效果显著，京察获优等。这期间，他被清廷任命为两江总督，但他仍坚辞不受。然而，

就在光绪九年（1883）秋法军侵略越南，战火燃烧至中越边境，局势异常危急，清廷颁旨让他以兵部尚书身份赴粤会办军务之际，他没有半点犹豫，欣然从命。他在奏折中坚定地表示，“一息尚存，断不敢因病推诿”，因为“以身报国”是做臣子的职责所在。他认为，为今之计，“除主战外则无自强之策”。这样，彭玉麟在身边无一兵一卒可直接指挥的情况下，于是年十月初“轻装简从赴粤”。此时，他已年近七旬，且体弱多病，咯血旧症复发，但他以民族大义为重，谨守初次出山与曾国藩立定的“三不要”中“不要命”之约，奔赴抗法前沿阵地广东并实力设防，表示拼却老命，在此一搏。

彭玉麟到达广东省城广州之后，坚持不住“行馆”，而是住临时帐篷，“与士卒共之”。他与两广总督张树声、广东巡抚裕宽及继任总督张之洞等认真协作，实力设防。如接连顶风冒寒巡视各海防要隘，添置兵勇、炮船于虎门等地；聘请廉明绅士组建团练数万人；募、调兵勇三十余营赴援广西前线；委派郑观应等赴暹罗等国暗结联盟以抗法；晓谕通商各国，申述中国用兵之由，从政治上争取主动权；等等。这些行之有效的举措，不仅为前线将士取得谅山大捷、镇南关大捷等军事胜利提供了实力保障，而且使得法国侵略军在中法战争期间始终不敢入侵广东一步。然而，腐败无能的清廷居然乘胜求和，尽管彭玉麟急切上奏力陈不可和而可战的理由，但最终不得不带着“千秋误国恨庸臣”的愤激心情，于光绪十一年（1885）八月奏撤所部防军，并请开兵部尚书实缺，销去粤防及巡阅长江水师差使。得旨回原籍休息三个月，仍以兵部尚书每年巡阅长江水师，直至光绪十五年（1889）年初才正式卸去兵部尚书之职。分清主次轻重，能上能下又能做到去留适宜，这是从政做官者最值得称道的素质。彭玉麟不仅做到了，而且表现得很出色。

彭玉麟一生直率刚正不事阿奉，疾恶如仇不稍假让，锄强扶弱，为民请命，不少贪官污吏成为他刀下之鬼；他无私无畏、原则性极强，奉旨查办许多大案、要案，不管情形多么复杂、棘手，尽力做到据实以断，不徇私情；他对自己、对家人、对亲友要求极严，该罚者罚，该杀者杀，为了坚守原则，真正做到了“六亲不认”。

彭玉麟在同治七年（1868）奉旨回籍补制时曾表示，将对长江水师建

设竭尽专责。此后三年间，因承平日久，长江水师各种弊端日益显露。他立即遵旨于同治十一年（1872）开始，每两年往返巡阅长江一次。每次参劾庸劣总兵、副将及以下员弁数十人或百数十人不等，仅同治十一年（1872）就到达一百多人。那些形迹恶劣、欺压百姓而民愤极大的贪官劣弁，都被他微服私访、查有实据后捕杀。如湖北忠义副前营管带谭祖纶，自恃有总督庇护，欺男占女，无所不为，民怨沸腾。彭玉麟暗访查得实据，趁湖广总督翁同爵监临乡闱考场之机，亲自提审后将其从船上捆绑到岸边就地正法，并将失察提督刘维楨交部议处。当时，“夹江及城上下观者数万人欢叫称快”。又有长江下游石门湾驻地一水师管带，横行地方，劣迹斑斑，百姓敢怒而不敢言。彭玉麟乔装易服至茶楼听文书，故意不理睬茶楼主人提醒，坚持坐占管带席，结果竟遭该管带侮骂驱逐。被迫离开主座后不久，彭玉麟派人将该管带抓获，当着众人将其斩首，“阖镇无不骇然”。对于高官子弟中之劣迹斑斑、臭名昭著者，彭玉麟也不讲任何情面，该抓的就抓，甚至该杀的就杀。他的一个子侄辈，就因违犯军法被他杀掉了。诸如此类例子还很多。时人多种记述告诉我们，长江中下游一带贪官污吏、地痞恶棍一时间畏惧彭玉麟如老鼠见到猫，平民百姓则把他视为“彭青天”。在旧中国，有人甚至用弹词形式来赞颂他在这方面的功德。

由于彭玉麟秉公执法、公正断案在朝野上下产生了重大影响，所以当时一些重大参案，朝廷几乎都交给他去查办。那些被参当事人中，有的是他的同乡同僚，有的是他的好朋友，有的与他关系并不密切，他尽力做到实事求是，不袒护其非，也不意气用事，落井下石。如关于两江总督刘坤一吸食鸦片烟、纵容家丁收受门包等参款问题，他通过查证作出结论：刘坤一吸食鸦片烟，起初是为了止腹泻，时间一长无法戒绝，情有可原；纵容家丁收受门包一事，查无实据。关于左宗棠用人不当的参案问题，因涉及多人，情形复杂，他通过多方调查，据实分析，区别对待，结论令人信服：道员王诗正虽无“浪游狎妓，招权纳贿”实据，但言语放诞，不知自重，应予革职，交左宗棠严加管束；知县柳葆元“虽无狎妓纳贿情事”，但私出闲游，实属不应为而为，应逐出督署，仍留甘肃候补，“以示薄惩”；候补知府张崇澍贪婪成性，“惯事蝇营”，以及武巡捕参将柳国瑞，小人得志，与门丁唐钧“阴肆鬼蜮”，均应革职，“永不叙用”；又有闲住左宗棠衙

署之附贡生王代英、附生蔡熙霖等，私自外出，“勾引交游少年子弟”，有伤风化，理应革除其附贡生、附生资格，“以端士习”。尽管彭玉麟在奏折中为左宗棠本人说了许多好话，但他秉公办事，并未因左宗棠身居高位又是同乡同僚并有姻亲关系，而对其手下人留半点情面。此外，有关湖广总督涂宗瀛被参案、两广总督张树声被参案、广东藩司龚易图被参案、广东学政叶大焯被参案等多起牵涉到地方大员的大案要案，他都以事实为依据，秉公结案，受到时人称颂。即使是涉及当朝大员的直系亲属，他也铁面无私，该查办的立予查办。如李鸿章的妻兄赵自元，供职于两江军需局，目中无人，越权自揽，把持江防、海防经费以自肥，众人敢怒而不敢言，总督刘坤一也不敢碰这个硬钉子，彭玉麟不信邪，以事实为依据，专折奏请朝廷查处。至于地方文武官员，由他奉旨秉公查办的案件就有十多起。

彭玉麟在查办这些案件的过程中，能做到不受人情干扰，坚持以事实为依据公正结案，诚属难能可贵。彭玉麟这样做，自然要引起被查办者尤其那些贪官污吏、地痞恶棍的仇恨，打击报复、莫须有的责难、造谣污蔑等诸多麻烦有可能接踵而来，但他无暇顾及，也无所顾忌。他坚信道义、原则、公正和树立良好社会风尚的必要和重要，坚信自己清廉无私、底气十足，谁也奈何不了他，即使遭人暗算，也在所不惜，义无反顾。就此而言，彭玉麟作为封建官吏尚有如此胸襟，值得我们现今从政做官者吸取其有益成分。

彭玉麟在治家方面，也可使我们受到启迪。他虽未取得举人、进士功名，但他饱读诗书，深知“齐家”二字在修身、齐家、治国、平天下中的重要地位。因此，他在日常言行之中，尽力为亲友作出好榜样。他对亲友要求严格，决不姑息迁就。如他的胞弟玉麒，因生活所迫，早年孤身闯荡陕西、河南等地，近二十年后与他相见，因沾上鸦片烟瘾，被他杖责四十军棍，并限其戒绝烟瘾再来相见。随后，其弟以坚毅意志戒绝鸦片烟毒，被他安排经营食盐生意，所获盈利，概行抚恤贫民或资助书院等公益事业。此外，彭玉麟的一个子侄辈近亲，因吃喝嫖赌，无所不为，被他忍痛斩首。这在常人看来，彭玉麟不食人间烟火、毫无亲情可讲。实则，这是彭玉麟对传统“齐家”理念切实理解和实践的结果。他深受曾国藩家教观的影响，在家书中常常说到，做官者特别是身居高位者，要想有所作为，要想保持

晚节，就必须管好家人和亲友。这一点，实在值得现今从政做官者深思体悟。

彭玉麟虽以刚正不阿、敢作敢为、风风火火的形象著称于世，但他又具有风流文雅、儿女情长的一面。在一般人看来，彭玉麟似乎为一介武夫。其实不然。他早年接受过严格的家学熏陶和系统的私塾教育，诗文基础较扎实，曾被衡州知府高人鉴视为奇才，湖南学政陈坛则视他为国士。大学者俞樾说他“能诗文，下笔立就”，“所为奏疏，皆自属稿”；《清史稿》说他“生平奏牍皆手裁，每出，为世传诵”，“诗画皆超俗，文采风流亦不沫”。检诸彭玉麟奏疏、书信和诗文等文献资料就会发现，这种评价是有事实依据的。他所留下的文字，不仅内容平实精练，“忠义之气溢于楮墨间”，而且语词流畅且富于诙谐情调。如其《攻克彭泽夺回小姑山要隘》一诗曰：“书生笑率战船来，江上旌旗耀日开。十万貔貅齐奏凯，彭郎夺得小姑回。”该诗将湘军血战两昼夜，最终将与九江城外彭浪矶隔江相望的重要关隘小姑山从太平军手中夺过来，巧妙地将他本人因姓彭称为“彭郎”，而将关隘因系小姑山称为“小姑”，拟人化合情合理，读来让人回味无穷。又有《俞荫甫太史索画梅花，戏占一绝》一诗曰：“鹊巢底事让鸠居，高踞楼头笑我粗。寄语苕溪贤太史，梅花一幅当房租。”此诗诙谐活泼，风趣高迈，胜人一筹。此外，有不少诗作或气宇轩昂，一泻千里；或文采风流，独饶雅趣；或不计较于吞吐规仿，风格独特。如《题六十本梅花寄舫》联云：“群贤毕至；小住为佳。”“长啸一声秋月白；寄怀千古远峰青。”联中有画，画中有诗，巧妙融合，读来令人心旷神怡。值得一提的是，彭玉麟尽管为清廷出生入死不遗余力，但他在许多诗作中尽情流露出厌恶战争、同情民生困苦的心迹。如《收复宁国、丹阳、溧水、东坝一带感赋》一诗中就有“村里断烟凄冷灶，屋中长树破雕甍。千家一二余生在，虎口归来哭失声”之句。尤其是在中法战争期间，面对朝廷以胜求和、被迫奉命撤防而壮志未酬的现实，他怀着悲愤的心情写下了“撤尽熊罴关外军，藩封拱手让夷獯。日边浊雾凭谁拨，海上愁丝为底棼。政府苦心应有在，廷臣清议竟无闻。中华大地供蚕食，还策澶渊一役勋”“数凭天定理难伸，九仞功亏咎在人”“聚铁九州成大错，糜金万亿付虚空。一腔热血倾冰海，从此归家只务农”的诗句，直白深沉之情跃然纸上，大义凛然之气融汇于字里行间。

彭玉麟虽秉性正直刚烈、铁面无私，但他又具有菩萨心肠、多情多义的一面，如其伤心恋史就伴随着他的一生而不能释怀。他的童年和大部分少年时光，是与外祖母一家人度过的。他的外祖母有一养女名竹宾，与他年龄差不多，两人感情很好，亲如姐弟，但按辈分，他要叫她竹宾姨。道光十二年（1832）春，彭玉麟随同父亲奔丧回到原籍衡阳，从此与这位竹宾姨分别达十多年之久，直至道光二十四年（1844）因舅父去世才于次年把外祖母和这位让他日夜思念的“姨娘”，从安徽接到衡阳定居。由于封建礼教的束缚，彭玉麟一直不敢请求外祖母降一级竹宾姨的辈分，所以两人最终未能结成百年好合。道光二十五年（1845），这位竹宾姨年过三十岁才出嫁，一年多时间后因难产去世；彭玉麟在这一年也年近三十岁才遵母命与邹氏结婚。他们两人中，一个是年过三十岁才出嫁，一个是年近三十岁才娶妻成家。这在封建社会有一定身份的人家中是很少见的。应当说，除了经济困难和家庭变故的原因外，主要还在于他们两人苦苦相恋又不敢逾越封建礼教这条鸿沟。彭玉麟自与夫人邹氏结婚后，夫妻感情一直不好。加之，竹宾姨难产而死，在彭玉麟内心深处留下了难以抹去的伤痛。所以，在行动上，一方面，他自儿子出生后从不把夫人邹氏接入军营一起生活，“无房室之欢”；另一方面，他写下了不少怀念竹宾姨的诗句，发誓并付诸实践画一万幅梅花来抒发对竹宾姨的眷恋之情。据此，自彭玉麟去世以来，出现了专题性的彭玉麟梅花文学研究书籍，有的小说则将彭玉麟这段伤心恋史加以引申发挥，内容丰富，情节感人，让人读后为其叹息不已。

从上简单勾勒可见，彭玉麟为人正直，原则性极强；严于律己，清廉做官，惩贪治腐，为民请命，是一位难得的清官。同时，他丰富多彩的人生经历，又充满着传奇色彩。在他去世后，清廷赠他谥号“刚直”。朝野人士则利用各种形式对他的人生情趣给予了许多描述和肯定，尤其在给他所作行状、墓志铭、谕词、祭文、挽诗、挽联中多有涉及。如船山书院生员在谕词中说：“朝廷大政不能决，率诏授公。讯覆赏罚，不私一缕。”李成谋在祭文中说：“昭雪奇冤，明决如水。不畏强御，不阿风旨。”更多挽联则说：“最爱苍生，遇奸人则必翦，问后身因果，若非菩萨便金刚”；“不要钱，不要官，不要命，是公生平得力语，万古气节功名，都从此出”；“官可辞，禄可辞，艰险独不辞，故能寰海肃清，幸得寿终非夙志”；“杀人岂

忍乎，意在除人之害，纵到阎罗殿，当亦鬼服神钦”；“富贵不淫，贫贱不移，威武不屈，吾闻其语，吾见其人”。张之洞等则以概括性文字称誉他为“奇男子”。尽管这些文字难免溢美之词，但集中反映出彭玉麟一生的基本特征。更值得一提的是，彭氏在世时，就对本人人生旨趣和生平行谊，在奏折、书信尤其诗文中多有表述。如在《赋性二首》诗中说：“污吏贪官仇欲杀，贤人君子敬如神。”“天生愚性恶嚣尘，难合时宜为率真。不敢为官知戇拙，勤于治事怕因循。”他在年届六旬时写的自挽诗中说：“不愿田庐留富厚，从来家世本清寒。瓣香只祝民康乐，海晏河清一枕安。”“萍梗蓬飘时易迈，桂辛姜辣老难纯。生成拙性多憨直，不与东施共效颦。”在其晚年所作《梅花杂咏诗四十四首》中说：“功成不受封侯券，愿向君王乞此身。好访梅花入山去，借他清操励吾真。”等等。这既是他对自己人生志趣的重点表白，也是他对自己生平言行的集中总结。

本书依据众多可信资料，围绕清正廉洁做官这个主题，分专题叙述彭玉麟多彩传奇的人生经历，并剔除其封建性糟粕，指出其历史的、阶级的、时代的局限性所在，同时又尽力总结梳理出带有民主性的有益成分，从一个小小的侧面为今人提供借鉴。

第一章 不平凡的早年生活经历

一、家世和家人

彭玉麟，字兆冬，又字少鹤，后改字雪琴，湖南省衡阳县人。清嘉庆二十一年十二月十四日（1817年1月30日），生于安徽省安庆府怀宁县三桥镇（今安徽省安庆市三桥镇）其父任职的巡检司署。

彭玉麟的先世籍隶江西省吉安府泰和县（今江西省吉安市泰和县）。明洪熙年间，有彭显明（字声扬）者，以进士官于衡阳，随后扎根定居于该县渣江何隆甸（今湖南省衡阳县渣江镇和睦村），由此开启了何隆彭氏一族生息繁衍于南岳衡山这片神奇土地的历史。自此以后，何隆彭氏一族以朴谨为法，以耕读为本，代代相传。在明成化、正德年间，族中甲科中式者连绵不断。

彭玉麟的祖父彭启象，又名正新，虽以务农为业，生有五个儿子，家境并不宽裕，但他谨守耕读家风，尽力为儿子们提供读书学习的机会。

彭玉麟的父亲彭鸣九，字鹤皋，生于清乾隆三十七年（1772）。作为家中长子，彭鸣九从小就接受过系统的家学熏陶，“少通五经，工楷隶，不乐试府县”^①。家人和亲友都劝他“弃儒而农”，但他坚守自己的志向，专心苦读，无意于成家立业。他的父亲去世后，“乃慨然有远志”^②。嘉庆元年（1796），奉母命游学江南。“贫无资，以一笠一笔自随”^③，以卖字为生。

① 《彭玉麟集》下册，岳麓书社2003年版，第277页。

② 《彭玉麟集》中册，岳麓书社2003年版，第239页。

③ 《彭玉麟集》下册，岳麓书社2003年版，第277页。

数年后考入镇江北固书院就读，食宿和基本生活来源才有了保障。一年后，听从同窗好友黄某的建议并得到其资助，“遂游京师”。^①此时，朝廷开实录馆修《四库全书》，彭鸣九应考被选取为供事。“书成，议叙从九品，归部铨选。”^②在候选期间，他以贩卖书籍获取生活来源，日子过得很艰难，但他从未放弃读书做学问的人生目标。因此，他得到了吏部尚书何凌汉的赏识和帮助。何氏系湖南道州人，嘉庆十年（1805）进士，长于诗文、书法，历任工部尚书、户部尚书、吏部尚书等廷官。作为同乡京官，何凌汉不仅欣赏彭鸣九的人品志向，而且很喜欢他的诗词和书法，故“独重鸣九，过从甚欢”^③。嘉庆十八年（1813），离家十八年的彭鸣九终于选授安徽怀宁县三桥镇巡检。这个官职虽然低微，但它负有维护地方秩序重责。更为重要的是，年近四十岁的彭鸣九终于正式娶妻成家。因为，时任怀宁县令任世寿，早在彭鸣九考取实录馆供事时，即在京城做官，对彭鸣九的人品和学识有着较多了解。恰好，他的好朋友浙江山阴人王维则有一女儿年过三十岁尚未出嫁。于是，由他做媒促成了彭鸣九与王氏这对大龄男女的婚姻。婚后，因妻子王氏尽心主内，彭鸣九得以全身心投入职守事务。六年供职期满，安徽藩司^④两次委派他负责运送京麻，因成绩优异，加三级奖励。道光元年（1821），调任庐州府合肥县梁园镇（今安徽省合肥市肥东县梁园镇）巡检。他勤于职守，廉洁自律极严，性格刚直，鄙夷阿谀奉承，时称循吏。对此，《衡阳县志》为他所作列传和李瀚章为他所作传记中均有记述。彭玉麟在《鹤皋府君行状》一文中说得更具体：“府君生平刚直不阿，好善人若宝，嫉恶人如仇。……爱民息讼，至今二邑耆老犹称颂之。清白盟心，廉俸外不取民间一丝粟，布衣疏食，远绝浮华。”^⑤公务之余，彭鸣九坚持读书做学问，著有《江南诗草》《杏雨诗余》《正心篇》《培后篇》等留存于世。在孝友方面，他作为长子，不仅对寡居多年的母亲尽心做到供其生活，养其心志，对大弟、二弟则节衣省食，并拿出夫人娘家积蓄，

① 《彭玉麟集》中册，岳麓书社2003年版，第239页。

② 《彭玉麟集》中册，岳麓书社2003年版，第239页。

③ 《彭玉麟集》下册，岳麓书社2003年版，第277页。

④ 藩司，即布政使，专管一省财赋、地方官考绩等事，地位次于督、抚的省级官吏。

⑤ 《彭玉麟集》中册，岳麓书社2003年版，第239—240页。